#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6篇)

来源：网络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4-08-01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近年来，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市以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为抓手，以“三坚持、三公开”的方式将互联网+监管贯穿于医疗卫生行业监管全过程，最大限度优化营商环境，努力为办事群众减负、让群众受益。一、推进“三坚持”，切实减...*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

近年来，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市以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为抓手，以“三坚持、三公开”的方式将互联网+监管贯穿于医疗卫生行业监管全过程，最大限度优化营商环境，努力为办事群众减负、让群众受益。

一、推进“三坚持”，切实减轻广大群众办事负担。一是坚持信息化，实现群众办事“零跑腿”。切实落实政务服务“三集中三到位”要求，将所有应驻卫生健康政务服务事项全部集中进驻至市政务中心实体大厅，授权首席代表负责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方便群众办理。同时，所有审批事项均可全程网办，即办事群众可登录贵州政务服务网提出审批事项办理申请，纸质相关材料通过邮政速递送达卫生健康审批部门窗口，从申请到领证整个过程都可以通过互联网+邮政速递实现。

二是坚持利民化，实现群众办事“零花费”。对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的证件或凭证一律取消工本费，并且依托政务中心提供的邮政速递专线，所有发出的凭证或证件送达至申请人均由政务中心承担邮费，办事群众一分钱也不需花费。

三是坚持规范化，实现群众办事“零材料”。结合工作实际，梳理“信用承诺＋审批服务”容缺受理事项，即办事群众可在申请部分材料欠缺的情况下作出相应承诺后，卫生健康审批部门先行受理预审办理。同时，制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目录清单，以书面形式（含电子文本）将证明义务、证明内容以及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请人书面承诺已经符合告知的相关要求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卫生健康审批部门不再索要有关证明并依据书面承诺办理相关行政事项，实现部分审批事项办理群众仅需提供身份证填写相关承诺书即可办理。

二、推进“三公开”，持续优化医疗行业监管机制一是信息公开，发挥集中公示作用。全面落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要求，将卫生健康行政审批、行政处罚信息按规及时通过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贵州\*\*）进行集中公示。截止目前，市卫生健康局已公示法人行政许可信息\*条、自然人行政许可信息\*条，法人行政处罚信息\*条、自然人行政处罚信息\*条。

二是惩戒公开，发挥信用监管作用。依托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贵州\*\*），按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医疗机构、医务人员三大类别建立信用信息监管机制，将违规失信行为纳入部门联合信用惩戒范畴，对失信行为进行公开。

三是示范公开，发挥榜样引领作用。对公共场所、民营医疗机构实行量化分级管理，根据其规范程度，按A、B、C、D四个等级进行评审，并按等级适当减少卫生监督日常巡查频次，引导各类公共场所、民营医疗机构积极争创诚信单位，扩大社会影响力。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2**

严格按照省、市、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要求，落实卫生监督检查工作任务，对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学校卫生等监督对象进行细化分类，做到科学防控，精准监督。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当场下达监督意见书，责令限期整改到位，上半年疫情期间落实疫情防控情况：2家二级医疗机构、3家民营医院、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家口腔门诊部、8家个体诊所、妇幼保健院、第三医院、6家乡镇卫生院和12家村卫生室，共监督检查37家医疗机构，出具监督意见书6份，责令停业整顿2家;9家公共场所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检查（5家宾馆，1家影院，1家超市，1家歌厅，1家游艺厅）并通知美容美发场所从业人员190人完成五轮的核酸检测，检查8家幼儿园的疫情防控工作。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3**

1.监管企业情况：我县共监管职业健康危害企业180家（含水电站50家），重点行业63家，其中建材行业11家，矿山8家（其中4家停产状态），冶金无，化工26家，其它18家（含金属制造）。

2.执法人员情况：我局有设置综合监督与职业健康股，股室兼职2人，县卫生监督所设立职业健康科，科室专职1人，均有执法监督证，目前我局重新聘任乡镇56名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协管员（其中11名有执法证），能积极配合开展职业健康监管工作。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4**

医疗保障局关于落实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的工作总结

根据《关于做好芒市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督察迎检准备工作的函》，现将芒市医疗保障局开展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芒市医疗保障局挂牌成立于20\_年3月，现有干部职工17人，设有党支部1个，党员11人，主要承担全市40万人口的医疗、生育、大病保险的参保缴费及医疗救助的待遇支付和两定医疗机构服务的协议管理工作，内设办公室、待遇保障和医药服务管理股、医疗保险管理中心。20\_年芒市共签约管理定点医疗机构28家，其中：14家公立医疗机构营医院，10家民营医院，4家民营诊所；定点药店153家（含连锁店）。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抓思想认识，不断强化组织领导。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从重点监管公立医疗卫生机构转向全行业监管，从注重事前审批转向注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从单项监管转向综合协同监管，从主要运用行政手段转向统筹运用行政、法律、经济和信息等多种手段，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是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健康芒市建设的重要内容和重要手段。作为新成立的医保部门，高度重视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建设，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亲自抓，完善相关制度，强化保障措施，形成一层抓一层，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

（二）抓药品招采，进一步降低药品虚高价格。为贯彻落实好《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卫健委、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厅、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云南省落实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大区域范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局机关各股室、医保中心主要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待遇保障和医药服务管理股，明确了专人负责工作开展，同时要求辖区内公立医疗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形成了上下联动、责任一体的工作格局。按照州局的统一部署，组织完成了第一批25个中选药品、第二批32个中选药品、第三批86个品规中选药品的历史采购量统计报送及开展集中采购报量工作。同时，认真做好监管工作，一旦发现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对中选药品进行网下采购、规避中选药品的使用等情况及时进行调查核实、责令整改处理，同时向上级部门反馈，确保了该项工作健康稳定发展，切实让广大群众感受到了集中采购带来的政策红利。

（三）抓支付改革，用好用活基金调节杠杆。一是为有效控制医疗机构费用的不合理增长，提高参保人员的受益度，减轻群众就医负担，推进以总额预付为主，按病种付费、按项目付费的多元复合式医疗保障支付方式，根据《德宏州20\_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总额包干实施方案》精神，全面推行全市住院总额付费包干和门诊总额付费包干两种支付方式改革。二是为严格执行分级诊疗制度，制定下发了《芒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诊转院有关工作的通知》，按照“急慢分治，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的原则，严格落实分级诊疗制度，未办理转诊转院手续，直接到县级医院住院的降低5%的报销比例，直接到州级医院住院的，降低10%的报销比例。

抓欺诈骗保，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医保基金是老百姓的“救命钱”，为参保患者守好用好“救命钱”，是医疗保障局重要的工作任务之一。芒市医疗保障局联合州医保局积极加强辖区内医疗机构的监管，重点核查辖区内的定点医疗机构过度医疗、分解住院、重复住院、多记药品诊疗费、不合理检查、不合理用药、协助建档立卡户等贫困人口开具药品变现，利用虚假发票报销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虚构医疗服务、伪造医疗文书或票据；串换药品器械、诊疗项目等行为，20\_年取消定点医院1家，定点药店2家，对违规资金进行了相关处罚。在打击“两定”医药机构违规行为的同时，保障了广大参保人员的权益。

（五）抓疫情防控，认真履行好部门职能。为做好我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防控工作，按照国家省、州医保局要求和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芒市医疗保障局充分发挥医保基金保障作用，全面落实资金保障，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一是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覆盖的药品和医疗服务项目，全部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二是简化异地就医手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异地就医先救治后结算，报销不执行异地转外就医支付比例调减规定，减少患者流动带来的传染风险。三是落实特殊报销政策。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发生的医疗费用不纳入定点医疗机构医保总额预算管理，实行按项目付费，并对集中收治患者的定点医疗机构提前预付资金。目前，芒市医疗保障局已预拨300万元医保基金给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定点救治医院（其中州人民医院预拨100万元，州中医医院100万，市人民医院100万），专门用于支付确诊患者就医报销费用，确保每一位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确保收治医院不因支付政策影响救治。

（五）抓便民务实，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一是辖区内参保群众到市域内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出院结算时，医院按基本医保、大病保险进行“一站式”及时结算，患者和家属只需缴清个人自付住院费用，医疗机构垫付的医疗费用，经医保经办部门审核后下月按时拨付到位；二是简化慢特病办理程序。将申办周期由半年一次缩短为每月一次；申报地点由医保中心调整为州内的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和医保中心；针对异地医院就医确诊的慢特病取消二级以上公立医院限制，但是需要提供相关材料由州内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进行复审，进一步简化了慢特病办理流程。进一步增加贫困人口的满意度及幸福感，医疗保险兜底保障民生作用进一步加强。

>三、存在问题

芒市医保局在落实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中积极作为，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医保基金监管压力大。随着群众对就医需求的不断增加，城乡居民医保资金压力不断加大，部分医疗机构出现门诊总额包干资金及住院总额预付资金使用超支情况。同时，由于基金安全运行的防范手段有限，内控制度、数据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措施不够健全。二是需进一步加强卫健、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力度。

>四、下步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在提升服务效能上下功夫。深化医疗保障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对现有医保经办规程和规范进行全面梳理，对办事流程再简化，所需材料再减少，办事时限再压缩，全面提高医疗保障服务效率。加强与各部门的协作，在原有“一件事联办”的基础上，新增多种类型的联办，争取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民的医疗保障服务。

（二）进一步在狠抓医保基金安全上下功夫。一是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按照上级要求积极研究医共体医保支付改革配套文件，以医共体支付方式改革为契机，将原来支付给每个医疗机构的医疗费用变为统一支付给医共体牵头单位，以此撬动医共体改革。二是加大医保基金的监管力度。联合卫健、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外部力量通过专项检查、不定时抽查等方式，强力打击违规违法及欺诈骗保行为，加强执法力度。三是用好用活智能监控系统，开展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为的实时监控，有力震慑医疗机构医务人员的违规违法医疗服务行为。

（三）进一步在机关自身建设上下工作。一是党的建设工作引领到位。严格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压实工作责任、强化服务意识，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载体，定期开展好主题党日活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充分调动发挥机关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二是清廉医保建设落实到位。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以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责任感推进清廉医保建设，全力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扎牢制度笼子，构建不能腐的制度体系，以抓住权力为核心，强化制度建设，坚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加强纪律建设，构建不敢腐的防范体系，强化执纪监督、作风建设，突出基建监管，从严把住廉洁准入关；加强法纪教育，营造不想腐的清廉文化，加强党性和法纪教育，树立选人用人的正确导向，在全局形成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价值取向。三是提升干部职工综合能力。紧跟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新要求，为健全“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弱有所扶”等方面国家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不断提高医保管理治理能力，通过培训、交流等多形式，让干部在政策、业务上加强学习，提高自身业务能力，在做中学在学中做，不断提高干部素养，培养干部对医保事业的情怀和担当，塑造医保“铁军”形象。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5**

20\_年上半年，全市各级卫生监督机构切实履行新冠疫情防控监督职责,共出动执法人员4000余人次，监督检查疫情防控相关单位3516户次。为强化重点行业防控，对驻蚌及委属综合医院开展全方位、12轮次、错时错峰、明查暗访相结合的监督检查。组建市疫情防控督导组，实现对全市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乡街、村居、医疗卫生机构、集中医学观察点、各级各类学校、宾馆、影院、中大型商场、连锁超市、农贸市场、交通查验点督导检查全覆盖，有力保证了疫情防控效果。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6**

为了进一步强化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我局印发了《深入开展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根据文件规范格式建立职业病专项治理基础台账，确定2名专职人员具体负责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日常工作，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各乡镇的卫生监督协管员全力配合开展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经上年度的摸排，我县存在职业病危害超标企业共28家，其中二甲基甲酰胺超标17家，粉尘、噪音超标11家，现已经治理2家，正在治理4家，并对这28家职业病危害企业进行强化监督落实职业卫生建设、职业危害防治基础工作（包括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管理制度、职业健康体检、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申报、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检测以及结果公示、警示标识设置是否完善、职业危害防护设施等工作）。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7**

>一、多措并举，推进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 。

1 、 . 推进医疗卫生多元化监管体系建设 。 一是推动医疗卫生机构自我管理主体责任落实。 县卫健委对县医院开展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专题调研，形成反馈报告，督促医院查问题、抓整改、补短板，对标十三项核心制度，建章立制，强化管理，制定完善《县医院管理章程》。二是推动行业组织自律。坚决贯彻落实各项卫生行业管理规范及技术标准，鼓励各医院推行服务承诺和服务公约制度。进一步强化医院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各医疗卫生单位严格落实依法执业公示制度，对医院持证情况、医疗卫生技术人员持证情况、依法执业等级评定情况及执业守则、责任卫生监督员及投诉举报电话等内容进行公示。深入开展“平安医院”创建活动，加强医患纠纷内部调解，20\_ 年调处医患纠纷21 例。三是推动社会监督。邀请讲师开展“谁执法谁普法”法治培训，提高医疗机构卫生和执法人员依法执业意识；联合县融媒体中心、县营养协会开展“健康生活、法治郎溪、健康讲座”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市民健康权益意识，引导市民依法理性维权。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群众监督、网络平台监督，20\_ 年办理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11 件，办理信访监督2 条，群众监督投诉11 条，网络监督58 条。

2. 落实医疗卫生全行业全过程监管 。 一是优化 医疗卫生服务要素准入。 建立行政审批事项清单，通过县政府政务公开系统网站公示清单内容。优化医疗卫生机构、从业人员及医疗技术、药品、医疗器械等准入及行政许可流程，通过迁移办事窗口、设立专员， 办事流程简化到“一网一门一次”， 申报材料精减达68% ，提高了办事效率。 二是 加强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 成立郎溪县卫健系统医疗质量和安全监管专家组，开展医疗质量安全控制风险排查，指导建立健全医院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 三是 落实医疗卫生机构运行和从业人员、药品采购等监管。 实行全县二级医院综合绩效考核“双百”考评，建立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记分制度，规范医院医疗质量控制和临床合理用药。开展廉洁行医诚信服务，公开服务承诺，实施公立医疗机构重点岗位轮岗制度，严查医药购销领域受贿、医务人员“红包”“回扣”等不正之风。

3 . 创新医疗卫生综合监管机制和队伍建设 。 一是 实施卫生健康执法监督改革 。 推进资源整合，将各乡镇卫计办纳入执法监督队伍，县卫生健康执法监督服务中心负责各项执法监督工作部署、推动、培训、业务指 导、稽查等，各乡镇卫计办负责辖区医疗机构监管、公共场所及学校卫生、职业病防治监督等卫生健康执法监督工作，村计生专干兼任卫生健康监督信息员，构建县、镇、村三级卫生健康执法监督网络，全面加强卫生健康执法监督体系建设。 。二是实施院长绩效考核管理体系。 设立乡镇卫生院院长专项基金 万，实行考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乡镇卫生院院长履行综合监管工作的积极性。

>二、全面启动卫生健康“信用+ 综合监管”工作

1 、印发《郎溪县卫生健康“信用+ 综合监管”工作实施方案》。选择医疗卫生、公共场所行业为我县“信用+ 综合监督”工作试点项目，

2 、推进事前环节信用监管 。 完善公共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对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实行卫生许可证管理的公共场所，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20\_ 年1-11 月份，申请设置的184 家公共场所填写《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承诺书》。

3 、 加强事中环节信用监管。 一是 全面推行医疗机构和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管理。根据《郎溪县医疗机构量化分级管理评分标准》，对辖区内医疗机构进行量化评价。根据综合分值，量化管理分A 、B 、c 三个等级。推进住宿业量化分级管理，对住宿类公共场所开展卫生安全风险分析，按风险度高低量化评定出A 级、B 级、c 级三个等次。同时强化结果运用。对医疗机构c 级单位一律不得申请增加诊疗科目及等级评审。二是实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_ ，及时将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在信用宣城网站进行公示。

4 、 完善事后环节信用监管。一是 动态更新“红黑榜\_ 并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受表彰的医疗机构、医生，护士及时上报到“红榜中”。二是建立信用修复制度。按照“谁处罚、谁认定、谁负责\_ 原则，20\_ 年帮助四家行政处罚已履行、失信行为已整改、行政处罚失信信息在信用门户网站已满最短公示期的企业，做好信用修复工作。

>三、 稳步推进职业卫生工作。

1 、开展培训，强化 对乡镇、开发区及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督查和指导 。一是举办郎溪县20\_ 年度卫生健康监督人员培训班，有效提升我县卫生健康监督人员职业卫生监督能力。二是县卫生健康监督中心对陶瓷生产、耐火材料制造、石材加工等粉尘危害严重行业的用人单位，开展粉尘危害治理“回头看”，同时邀请乡镇卫健办监管人员参加监督执法，以战代训，提升监管能力。三是组织县卫健监督中心、县疾控中心开展全县职业卫生工作巡查，督查指导乡镇和开发区的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工作开展，以及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职业健康检查工作开展。

2 、全面开展尘肺病攻坚行动。一是落实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与市人民政府签订目标责任书。制定并印发了《郎溪县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尘肺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并与辖区9 个乡镇和1 个县开发区签订目标责任书，明确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目标任务。二是开展粉尘危害专项治理行动。纳入治理范围的非煤矿山、水泥、冶金、陶瓷、石材加工、建材类27 家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以及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劳动者职业健康培训均达到95% 以上，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3 、 推进职业健康监管执法行动。 一是积极探索实施卫生健康行政执法监督改革，整合乡镇卫健办人力资源，将25 名乡镇卫健办工作人员纳入执法监督队伍，充实职业卫生执法力量，通过多轮、多种形式的强化培训学习，提升实战能力，织好三级卫生健康执法监督网络，二是 开展职业卫生摸底调查巡查工作，深入全县49 家企业，全面了解我县职业危害企业分类及职业危害因素的情况。三是对建平等4 个乡镇的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供应等三个行业12 家企业开展职业危害现状调查工作。四是根据《郎溪县开展矿山、冶金、化工等领域尘毒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开展尘毒危害专项执法工作，对纳入专项治理的23 家企业开展监督检查，对发现问题的20 家企业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限期整改到位，对1 家职业危害严重的铸造企业立案查处，现案件办理过程中。五是对对粉尘危害严重的陶瓷生产、石材加工的8 家用人单位开展粉尘危害治理“回头看”。六是对 职业卫生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四、存在问题：

1 卫生执法专业技术人员不足。 卫生监督机构专业技术人才总量不足，结构不合理，整体素质偏低等问题突出。

2 、 人员配置不能满足工作需求 。 县域内公共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点多面广，监管对象众多，加之现有编制人员较少，导致卫生监督存在薄弱环节。同时卫生监督协管发挥作用不大，

>五、20\_ 年工作打算

1 、加强学习，强化培训，提升卫生健康监督人员执法水平。 综合医改、“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深入，职业健康监督工作由我委承担，新政策、法规不断更新，执法人员 不断加强学习，强化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卫生健康监督人员的执法水平。

2 、加强卫生健康监督队伍建设 。 充分发挥乡镇卫健办监督人员作用，卫生健康监督中心要加大培训督查力度，指导乡镇人民政府卫生健康执法人员切实承担起本辖区内医疗机构、公共场所、职业病防治的日常监管工作。

3 、 突出卫生健康执法工作重点，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继续开展各项专项整治活动，加强医疗机构、公共场所日常监管工作，针对群众关注的饮用水安全、医疗美容、非法行医等现象，加大日常巡查监管力度。

4 、疫情防控期间的医疗机构实行周督查、周通报、周整改制度。

5 、 加大职业病防治监督执法工作 。规 范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明确监督执法职责、任务和主要内容。开展企业、职业病检测机构的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6 、 进一步推进卫生健康信用+ 综合监管体系 。 20\_ 在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开展 信用+ 综合监管的基础上，力争在传染病防治、职业卫生选择一个领域进行信用+ 综合监管试点。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8**

1、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以双随机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为抓手，强化对医疗机构、传染病管理、公共场所、学校、职业卫生等领域执法检查，严肃查处卫生健康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2、强化传染病防治监督执法。一是开展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疫情报告、消毒隔离、医疗废物管理和实验室生物安全等监督检查。上半年共监督检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726家，对存在的问题的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整改，对存在违法违规的单位予以立案处罚；二是加强消毒产品监管。组织召开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培训会，监督检查消毒产品生产企业22户，提出并帮助企业落实整改意见35条次，指导修改并审核消毒产品生产企业报送网上备案13件。检查消毒产品经营使用单位500余户次；三是开展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监督。抽检消毒后餐饮具24套（120件），检测合格率为100%。

3、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治理及医疗美容机构专项检查。按照《关于印发医疗乱象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召开全市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会议，对各医疗机构上报的依法执业自查结果进行抽查和检查，对医疗机构按比例抽查206家。对我市28家医疗美容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其中公立医疗机构9家，民营医疗机构19家。

4、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工作。持续开展公共场所疫情防控监督检查，重点对使用集中空调的宾馆、超市开展巡查，上半年共检查87户次，其中宾馆40户次、商超18户次、美发场所20户次，其他场所9户次；全力做好 “两会”等重大活动的卫生监督保障，开展20\_年的中、高考期间的考点周边住宿场所的卫生监督执法检查，为考生营造安全卫生的住宿环境。

5、职业卫生与放射卫生监督工作。开展全市矿山、冶金、化工等行业领域尘毒危害专项治理工作督查，完成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及职业病诊断机构督查，检查放射诊疗机构32家次，办理《放射工作人员证》281人，开展新办和变更《放射诊疗许可证》现场审核10家，新发放射卫生建设项目预评批复22件。参加对食品厂、洗车店两起疑似职业中毒的现场监督调查。以“职业病防治宣传周”为平台，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职业健康宣传教育活动。

6、学校卫生监督工作。与教育、市场监督、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了学校卫生与食品安全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各类学校23家，其中中小学14家，托幼机构9家。积极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对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开展“助力中高考、蓝盾护航”专项监督检查，对所有涉及中高考考点学校的疫情防控措施、传染病防控措施、教室卫生环境、特殊考场设置、消毒及记录、生活饮用水卫生等进行全面检查。

7、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工作。对现有的11家涉水产品生产企业进行分类管理，上半年完成6家涉水产品生产企业经常性监督工作。对我市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进行了督导检查，对16家二次供水单位和现制现售水应用现场进行了监督检查。

9、食品安全相关工作。完成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的监测工作，对申请备案的单位所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上半年共备案监测单位50家。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9**

今年以来，市卫健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精心谋划，周密部署，强化措施，始终将加强全行业的综合监管工作作为提升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保障，同部署、同推进。

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市长为组长，30个部门分管同志为成员的市级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领导小组，建立了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联席会议制度，市政府办公室印发《衡水市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落实监管职责，细化责任分工，确保工作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医院感染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强化医院感染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明确院感管理工作医院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压实责任，保障各项工作有效落实。印发《关于提升全市社会办医疗机构管理能力和医疗质量安全水平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全市社会办医疗机构管理和内涵建设、加强依法执业、完善医院管理制度、规范诊疗行为等。充分依托医学会、预防医学会等社会组织的行业自律作用，促进医学科技的普及、推广和医学科学技术队伍的成长。制定舆情监测和处置工作制度，完善工作流程，及时对省卫健委、市长热线、网站留言等舆情进行办理处置。

落实综合监管任务，实施全过程监管。加强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对医疗机构重点科室、重点环节、重点部位进行检查；以加强各专业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中心建设为具体措施，促进医疗服务质量的全面提升。截至目前，我市共成立32个质控中心，其中护理、院感、药学、呼吸建立了市县两级质控中心，形成了覆盖市、县、乡的三级质控体系；眼科、口腔、心血管、精神病、儿童康复5个专业质控中心均吸纳了民办医疗机构相关人员。稳步推进医院等级评审工作，在全市医疗机构推行PDCA管理模式，利用6S、品管圈等管理工具强化医院内部管理，加强医院内涵建设。加强医疗技术和手术分级管理，开展限制类医疗技术网上备案管理工作；利用机构校验和日常检查，加强手术分级管理工作。加强血液管理，对全市32家医疗机构的临床用血情况进行专项督导检查，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管理，推进临床科学合理用血，保障临床用血安全和医疗质量；市中心血站对采集血液按相关要求进行检测、分离、包装、贮存，并增加核酸检测，进一步保证供血质量。加强公立医院绩效考核，20\_年将所有二级以上公立医疗医院（不含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纳入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加强医疗机构分类管理，严格执行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医疗机构分类管理要求，将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年度资产审计报告纳入医疗机构校验。加强药品监管，建立会商联动机制，进一步明确各部门职责，完善我市短缺药品供应保障工作会商联动机制，建立了市、县、乡三级公立医疗机构的短缺药品监测预警体系；各县市区和各级医疗机构均建立了相应的基本药物使用管理制度，各医疗机构通过对基本药物使用情况、品种使用率和处方使用率等情况的监测统计实现动态管理。加强公立医院财务监管和审计监督，配合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对市卫健委管预算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支出、长期负债、对外投资以及资产核销进行审批和监管；依托财务年报系统，对所有公立医院人才支出、药品和耗材支出、资金结余使用进行监管。加强公共卫生服务监管，推进慢性病防治，开展脑卒中筛查工作，加强精神卫生管理工作，为各县市区进行三级清查和高风险患者技术指导，建立心理疏导队伍，通过电话、微信视频、面对面等开展线上线下心理咨询。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开展非法行医专项整治行动，同时，以农村、城乡接合部及其周边地域为重点，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无证行医、非法医疗美容等违法行为；开展救护车专项整治行动，规范我市医疗急救行为和救护车管理。

健全综合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水平和效能。紧紧围绕深入推进三项制度建设有关要求，将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执法公示制度、重大执法事项法制审核制度的完善与落实贯穿于行政执法各项工作中；开展案卷集中评查和抽查，坚持行政处罚案卷审查制度，做到“一案两审”，办案质量逐年提高，市卫健委报送的《衡水某水厂销售无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案》被河北省评为优秀行政处罚案卷。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度。印发了《20\_年全市双随机监督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召开全市卫生健康系统随机抽查工作视频培训会。20\_年全市卫生健康“双随机”监督抽查任务总数为1274，截至目前完成数1026，完成率，抽查结果均按要求进行了公示。

同时，该委还不断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队伍和能力建设，推进手持移动执法终端和执法记录仪应用；在搭建起智能调度指挥平台的基础上，添加可视化在线巡查功能，在餐饮具集中消毒和医疗废物处置等5个单位设置9个监控点，对关键部位关键环节时时在线远程监控。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0**

（一）加强理论学习，提升政治思想觉悟，做好党员先锋模范。

（二）做好卫生监督和职业健康工作，1、继续抓好企业个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备案工作。2、督促落实好重点行业专项治理工作。3、抓好新、扩建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的落实工作。4、结合专项整治活动，加强监督执法检查。

（三）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和梳理发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依托卫生健康监督信息系统更新执法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除有初步证据或线索证明明显涉嫌违法、依法立案查处的外，均须通过抽签或摇号等方式，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

（四）强化检查结果公示和应用。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加大惩处力度，建立“一检查一通报”制度，及时将检查结果数据上传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平台（福建）和互联网+监管平台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五）继续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强化执法人员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特别是加大智慧监管力度，规范执法行为。

（六）继续做好食品安全的监测工作。继续审核监测医院上报的病例，如有疑问及时沟通。

（七）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进行全面覆盖监督检查，加强二次供水单位卫生监督工作，逐个落实存在问题。

（八）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管理，建立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督导，切实把医院内感染防控工作落实到位。

综合监督与职业健康股

20\_年11月2日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1**

（二）“防反弹”，慎终如始，全力做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根据我市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要求，支队时刻紧绷疫情防控这根弦，重点督导检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预检分诊、就诊病人询问登记、发热门诊、病区管控、接诊记录、消毒隔离、人员防护、医疗废物处置、PCR实验室的管理、集中医学观察场所等。

对委属医疗机构的防控督导检查每两周一次，不定期抽查督导口腔诊所、中医诊所、个体诊所、社区卫生服务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机构，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立案查处和不良记分。全年编发疫情督查专报285期。

（三）“治乱象”，克难攻坚，围绕中心扎实推进重点工作

1、医疗卫生监督：一是开展规范医疗机构诊疗服务行为专项行动检查。对全市（含三县）二级以上36家医疗机构完成全覆盖检查。对三县六区一级以下医疗机构抽查36家，移交案件5起；二是开展医疗机构“双随机”检查。今年还对怀远县同路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给予了警告、罚款的行政处罚，实现了血液安全监督案件零突破；三是开展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记分。医疗机构记分146次，医务人员记分24次；首次使用《健康促进法》对一无证医疗机构进行了立案处罚。

2、传染病防控：一是完成“双随机”监督检查任务。监督检查任务32件，其中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22件，消毒产品10件；二是完成国家级《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分类监督综合评价》项目试点工作。共评价医疗机构868家，其中优秀单位161家，合格单位694家。立案处罚39起；开展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的监督检查同时进行卫生安全评价，对合格单位发放安全评价报告并公告。

3、职业卫生与放射卫生监督：职业卫生双随机监督任务3家，监督完成3家，其中立案1家，完成率100%，完结率100%；放射卫生承担双随机监督任务9家，监督完成9家。今年新增职业卫生用人单位双随机抽查工作任务65家，完成率100%。全年共检查职业健康体检机构12家次和职业病诊断机构2家，开展放射诊疗的医疗机构83家次，监督覆盖率100%；以“蓝盾行动”为契机，检查职业健康体检机构12户次和职业病诊断机构2户次；以“职业病防治宣传周”为平台，通过开展慰问职业病患者、送法律进校园、送培训进企业“三个专题”活动。

5、公共场所卫生监管：持续开展公共场所疫情防控专项检查，共检查270户次，其中宾馆120户次、商超30户次、美发场所105户次，其他场所15户次。重点对使用集中空调的宾馆、超市开展巡查；抽检各类公共场所244户，抽检完结率和完成率均达到100%；集中开展了全市公共场所通风系统检查，并现场开展教学和督导；完成了20\_年度住宿场所、美容美发场所、沐浴场所、游泳场所等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管理工作。全市共检查各类单位32户，其中A级单位16户，我市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率达到；圆满太湖论坛等重大会议活动的卫生监督保障任务。

6、学校卫生监督：开展20\_年全市春季、秋季学校卫生健康联合督查，对市、县56家大中小学及托幼机构实施专项抽查。随机抽查各类学校134所，其中市区32所，怀远县45所，固镇县28所，五河县29所。；开展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双随机抽检，共抽检托幼机构44家，校外培训机构39家。

7、稽查工作：开展动态稽查，推动“双随机一公开”有序开展。双随机工作连续3年位列全省前三；开展层级执法稽查7次，制作稽查笔录24份，下发执法建议书21份，发布稽查通报5份。

8、食品安全相关工作：开展了“食品安全标准进企业”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折页300余份，接受工友现场咨询60余次；做好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的监测工作。全年备案监测单位111家；开展食品安全标准的跟踪评价工作。通过调查摸底，宣贯培训、现场调查、专项跟踪等方式，现场调查了代用茶企业4家，组织召开专家座谈会1次，收集反馈意见建议37条。

（四）加强信用应用，做好行政处罚公示公开

将落实双公示制度作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信用监管机制的一项重要任务，对行政处罚信息及时、准确、有效地报送市公共信用数据平台及政务公开平台，“双公示”平台上报率、及时性达到100%。

（五）加强部门之间沟通协作，推动法治政府建设

按照市政府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相关要求，以双随机监管、互联网监管为抓手，制定20\_年国家卫生监督抽查方案，完成监督抽查597家，完成率100%；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与互联网监管工作，截至12月，互联网监管工作已完成，与教育、文旅、交通等部门9项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也同步完成。配合市编办完成20\_年蚌埠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级权责清单目录的编纂和梳理工作，内容涉及206个权责项目。

（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发挥优秀案卷型示范作用

组织开展了全市20\_年度卫生健康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及优秀、典型案例推选工作。对全市36份卫生行政处罚案卷进行评查，评选出优秀案件19件。我市怀远县卫生健康委报送的《医师杨某某未经批准擅自开办医疗机构行医案》，经市卫监支队把关初审，入选国家卫生健康优秀典型案例，实现了多年来我市国家级优秀案例“零”的突破。

（七）完善执法综合监管，完成事中事后监管抽查任务

根据省卫健委、市商改办相关文件要求，积极开展事中事后监管抽查工作，做好20\_年事中事后监管“一单两库”更新工作。并按照职责分工，协助做好全市卫健系统事中事后监管平台运行综合协调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安徽省卫生健康委抽查任务。20\_年市卫生健康委本部门抽取任务，按照市本级监管对象抽查比例不低于5%的底线要求，抽取10个任务共15家单位。截至12月，均已完成现场核查，并已公示，完成市商改办梳理的“十个步骤”报送任务。

（八）强化互联网监管，提升卫生行政执法服务水平

强化责任分解，细化工作任务，扎实推进“互联网+监管”的平台建设，每月至少更新4次监管动态信息，每月至少更新2次监管曝光台信息，积极采集20\_年监管行为数据，监管行为和监管事项覆盖率均已达到100%，14人完成系统用户注册，对平台分派的风险预警信息进行及时处置，保质保量完成信息上报和系统维护工作。

（九）数据运用、抓差补缺，提升行政执法信息报告工作

积极响应安徽省省、市、县、乡四级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加强对被监督单位信息核查，督促各填报责任单位查缺补漏，确保被监督单位库的准确完整。。截至12月，全市被监督单位6034户，其中市本级被监督单位143户，各区被监督单位合计1827户，各县被监督单位合计4064户，全市综合监督覆盖率。

（十）加强培训，提升执法队伍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全年开展了8期蓝盾讲坛，参加学习350人次；充分运用《卫生健康监督网络培训平台》继续推行网络学习，全支队完成总学时数为学时，人均学时，超过国家规定的全年30学时的目标任务2倍；组织开展了全市卫生健康监督协管员及报告系统管理员线上培训，培训人数268人次。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2**

1.为提高监督执法效能，督促用人单位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做到科学执法、精准执法，根据《南平市职业健康分类分级监管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要求，完善我县辖区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分类分级监管（包括放射诊疗机构）台账，将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分为甲类（严重危害）、乙类（一般危害），督促用人单位在职业病防治工作中定期开展自查，对发现重点监测的劳动者职业健康体检发现异常立即调岗，在“双随机、一公开”执法中对发现职业病危害严重威胁劳动者健康或发现严重违法行为进行现场严格监督执法，坚决依法予以查处，现已对37家重点行业和1家职业卫生服务机构开展国家“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并联合环保部门共同开展医疗机构、非医疗机构的放射监管工作，完成了2家医疗机构放射诊疗的“双随机、一公开”以及2家医疗机构和1家非医疗企业的监测工作。目前共计执法检查38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34 份，警告1家，处罚4家处罚金额25万元整，对存在的问题责令限期整改。8月30日按照市职业健康联合交叉检查工作要求，陪同检查组到福建\*\*有限公司、福建\*\*有限公司开展现场执法检查，及时将检查发现的问题向用人单位反馈，并进行现场指导。

2.根据《南平市卫生健康健康委员会南平市文化和旅游局转发福建省卫健委、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游艺厅等场所“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局发挥牵头部门引导作用，对该项工作进行部署，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合理组织人员，明确检查时间统一行动，确保联合检查行动有条不紊完成行动，运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跨部门双随机中随机抽取2名执法人员和4家公共场所，于9月27日联合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执法人员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根据联合检查内容针对所存在的问题进行当场指正，即行即改。

3.加强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的监督抽查，每季度抽检合格率达100%，10月21日参加了由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牵头在全县范围内联合开展“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餐饮具清洗消毒专项整治行动，此次专项行动共检查1家餐具集中消毒企业，15家餐饮服务单位，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6份，抽检15批餐饮具，着力解决餐饮具抽检不合格率高的问题，切实强化餐厅具清洗保洁监督管理，进一步保证了广大群众使用餐饮具的安全。

4.积极开展全县各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卫生、学校卫生、饮用水卫生的日常监督和专项整治监督（医疗废弃物、医疗美容、预防接种、消毒产品、健康体检机构、传染病防治、打击非法行医）等,特别是开展城市二次供水卫生安全专项整治，对学校9家，医院10家，公共场所7家进行摸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制度建立不完善，消毒频率未达标，水质未进行检测，水箱未加盖上锁，索证索票不健全等问题，现场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26份，并责令要求限期整改。

5.做好公共场所国家“双随机一公开”卫生监督检查，根据《南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20\_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南卫监督函〔20\_〕20号）的要求，我局随机抽查任务49家，截止目前“双随机一公开”卫生监督检查完成80%。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3**

(一)进一步完善卫生监督机构建设。加强卫生监督信息化、规范化建设，强化卫生监督体系机制建设及有效运作，将卫生监督工作重心下移。落实“互联网+监管”工作任务。

(二)强化卫生监督队伍建设。多种形式加强对卫生监督队伍的培训，进一步完善在岗培训和专题培训相结合的综合培训体系。进一步提高卫生行政执法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法律素质和专业技术水平，使卫生执法人员能够“一专多能，综合执法”。

(三)规范卫生监督执法行为。创新执法方式、加强执法协调、强化执法监督、严格执法责任，建立健全“执法有依据、行为有规范、权力有制约、过程有监督、违法有追究”的执法责任体系，推动卫生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执法责任制、执法裁量基准制度、执法责任追究等制度的有效落实，全力营造公正、透明、良好的法治环境。依法开展日常和专项卫生监督工作，规范卫生监督执法行为。大力宣传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加大卫生监督执法力度，增进社会对卫生监督执法的理解和支持，促进卫生行政执法公平、公开、公正。

(四)加强医疗卫生监督。加强医疗机构日常监督，高质量完成医疗执业及医疗废弃物专项监督，不断完善监督措施，逐步实现监督的制度化和规范化。持续开展医疗乱象整治行动常态化管理。针对我县卫生监督重点工作和薄弱环节，组织开展集中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推进卫生监督信息系统与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对接工作，以信息化建设推动监管模式上水平，实现监督服务温情监管，进一步提升卫生执法水平。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4**

1、每月组织开展“蓝盾讲坛”，培训人员190人次。组织开展专业知识、行政能力、政治能力等相关培训，积极营造全市卫生健康执法队伍学法、懂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截至6月底，全支队完成总学时数为学时，人均学时。

2、为提升支队信息宣传水平，召开信息宣传工作会议，设立微信与视频公众号加强执法工作宣传。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发布工作动态54条，蚌埠日报采用1篇，市卫健委网站采用4篇，省卫生监督所采用1篇，蚌埠市医疗机构监管平台公众号发布27条。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5**

近年来，卫生监督工作注重卫生健康执法队伍业务培训，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卫生健康监督执法行为，认真开展各项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树立卫生健康监督新形象。全力以赴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扎实开展辖区内学校日常监督检查；加强公共场所监管，确保公共卫生安全；认真开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放射卫生及消毒产品卫生监督；双随机监督抽检工作有序推进；加强乡镇卫生监督协管指导，提高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质量；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快速反应，妥善处置，及时调查处理各类投诉举报。

1、20\_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卫生执法大队执法人员对全县医疗机构疫情防控监督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444人次，执法车辆148车次，共监督检查525家各类医疗机构，对152家存在问题的医疗机构当场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其中责令停业整顿11家，责令立即整改。

2、日常监督检查医疗机构353家，监督检查放射卫生49家、其中对放射卫生警告6家、1家行政处罚2024元、学校卫生172家、农村生活饮用水69家、其中生活饮用水立案1家，处罚500元。公共场所43家、行政处罚11家、警告6家、处罚5家共计万。消毒产品18家。对1家餐具集中消毒场因消毒车间未封闭、消毒剂未提供相关合格资质进行立案，目前已结案，行政处罚5000元。

3、双随机监督抽检工作全面完成。

4、开展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及非法医疗美容行动，立案查处非法行医 17家、没收药品器械19箱，行政处罚17家，罚款 万元。处理举报案件10家，办结7家，移送公安机关2家，其中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1家,对个人罚款超过五万元1家。

20\_年至今共监督检查2148家检查对象，立案124家，已结案119家，共罚款万元。

**健康综合监督工作总结16**

1、坚持执法与服务并举，出台支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推出多项帮扶企业生产、服务企业发展的措施，将各专项监督检查与疫情防控督查相结合，对企业多用事前指导，同时采取共同检查、协同检查等方式，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全力促进我市营商环境的优化。

2、对申办卫生许可的生产企业提前介入指导。对企业的申请材料、生产工艺流程图、生产车间布局图等进行审核，帮助企业完善相关资料，现场对企业厂区环境、厂区布局、设施设备等进行预审。组织22家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开展对《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通用要求》等国家标准的培训，对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现场予以指导，并督促企业及时整改到位。由于对企业的帮扶到位，某消毒产品生产企业也赠送“真诚服务为企业严格把关促发展”锦旗表示感谢。

3、为企业职业病防治培训开展“点单式”服务。主动对接新形势下企业发展新需求，深入了解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面临的职业卫生问题和困难。通过企业按需点单，预约形式和时间，制定具体的培训策略，组织执法人员深入企业，实行“一企一策”精准服务，加大职业病防治宣传培训力度。“点单式”培训服务模式，就像一个“流动大课堂”，变“大锅饭”为“自助餐”，大大满足了职业卫生培训个性化和差别化的需要，受到企业及员工的欢迎。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